

证券代码：834554

证券简称：豪帮高科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要求，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帮高科”）对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

二、核查具体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12日，豪帮高科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197号）的确认，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4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1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04,0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5日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20ZB001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募集资金完整存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账号为8110501012500483179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9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已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及主办券商国联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8月17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新的生产设备。

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8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截至2018年4月23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75054.58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等的净额）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	10,404,000.00
加：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0,363.32
二、募集资金使用：	
募集资金置换	9,199,251.20
支付设备采购款	1,150,000.00
三、剩余募集资金	75,112.12

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18日出具的《关于无锡豪帮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7）第320ZB0023号）审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本次拟置换金额
贴片机	5,849,251.20	5,849,251.20
在线型自动光学检测仪 AOI 单轨三头 (含专用系统软件)	1,675,000.00	1,675,000.00
在线型 3D 锡膏检测仪 SPI 单轨三头 (含专用系统软件)	1,675,000.00	1,675,000.00
合计	9,199,251.20	9,199,251.20

公司实际采购设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采购数量	计划采购金额	实际采购数量	实际采购金额
贴片机	6	7,500,000.00	5	5,849,251.20
在线型自动光学检测仪 AOI 单轨三头 (含专用系统软件)	7	2,625,000.00	6	2,250,000.00
在线型 3D 锡膏检测仪 SPI 单轨三头 (含专用系统软件)	7	2,625,000.00	6	2,250,000.00
合计	20	12,750,000.00	17	10,349,251.20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及时、真实、准备、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 8 月 22 日